

# 关于忻州市 2025 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1 月 20 日在忻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上

忻州市财政局局长 赵 霆

各位代表：

受忻州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 2025 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请予审查，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5 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在市委坚强领导和市人大有力监督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扣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提效能工作主线，务实创新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为服务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政支撑。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 1. 全市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市代编预算经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批准后，各县（市、区）人民代表大会相继批准了本级预算，经汇总后报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备案的 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49.77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460.4 亿元。预算执行中，受财政收入和上级转移支付变化等因素影响，市本级和部分县（市、区）对收支预算作了调整。调整后的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47.4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496.27 亿元。

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48.17 亿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为“预算”）的 100.5%，同比增长 8.2%，高于全省（-9.1%）17.3 个百分点，全省排名第一。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93.71 亿元，增长 2%，主要受 12 月份大秦铁路可转债项目相关税收收入 7.24 亿元影响，税收收入实现超预期增长；非税收入完成 54.46 亿元，增长 20.8%，主要受 1 月份保德化树塔区块煤炭矿业权出让收入 19.2 亿元影响，非税收入全年保持高增长。

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 469.38 亿元，为预算的 94.6%，同口径下降 1%，高于全省平均（-4.0%）3 个百分点，全省排名第二。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77 亿元，下降 0.79%；教育支出 61.58 亿元，增长 3.86%；公共安全支出 16.91 亿元，增长 0.63%；科学技术支出 0.6 亿元，增长 53.31%，主要是原平市勘察研究经费增加；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58 亿元，增长 15.75%，主要是争取省级五台山文化景观保护专项转移支付资

金 7000 万元，支出相应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2 亿元，增长 2.16%；卫生健康支出 41.97 亿元，增长 2.37%；节能环保支出 27.14 亿元，增长 12.97%，主要是森林保护及风沙荒漠治理支出增加；城乡社区支出 32.25 亿元，增长 5.55%；农林水支出 71.13 亿元，同口径下降 6.1%，主要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工作进入收尾阶段，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和建设项目减少，支出相应减少；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8 亿元，增长 71.22%，主要是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补贴资金相应支出增加；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2 亿元，下降 35.74%，主要是 2025 年增发国债政策取消，消防救援、灾后恢复重建相应支出减少 3.2 亿元。

## 2. 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5.5 亿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0.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0.75 亿元，下降 2.9%，主要是受煤炭销量下降和价格回落因素影响，税收收入不达预期；非税收入完成 14.75 亿元，增长 4.9%，主要是矿业权出让收入增收。

2025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 88.64 亿元，为预算的 94.6%，同口径增长 5.9%。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1 亿元，下降 3.74%，降幅高于全市（-0.79%）2.95 个百分点，主要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相应支出减少；教育支出 11.59 亿元，增长 2.0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6 亿元，下降 2.96%，主要是高速铁路冠名广告支出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 亿

元，增长 2.41%；卫生健康支出 16.75 亿元，下降 1.96%，主要是市中医特色重点医院建设项目基本完工，支出相应减少；节能环保支出 5.56 亿元，增长 19.47%，主要是环境污染防治支出增加；交通运输支出 4.26 亿元，增长 18.29%，主要是道路建设和五台山机场补贴支出增加；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5 亿元，增长 209.75%，主要是战略性新兴产业奖补资金支出增加 0.24 亿元；农林水支出 2.45 亿元，下降 11.68%，主要是森林防火道路建设项目基本完工，支出相应减少；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6 亿元，增长 452.09%，主要是落实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中央与省级补贴资金增加近 2 亿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3 亿元，增长 20.68%，主要是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支出增加；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83 亿元，下降 25.31%，主要是 2025 年增发国债政策取消，消防救援设备购置和消防通道建设相应支出减少。

2025 年初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13.69 亿元，年初预算安排 10.19 亿元，统筹用于保障市委、市政府各项重大支出，动用后余额为 3.5 亿元，年度执行中未再动用。

2025 年预算安排预备费 1.5 亿元，执行中未动用。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5.16 亿元，为预算的 91.5%，增长 14.1%，主要是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增加；预算支出执行 78.64 亿元，为预算的 84.4%，增长 22.5%，主要是当年新增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增加。

2025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3.03亿元，为预算的100.2%，增长94.3%，主要是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增加6.3亿元；预算支出执行12.26亿元，为预算的66.2%，增长21.9%，主要是国有土地征收成本及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支出增加。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1.16亿元，为调整预算的101.5%，下降75.2%，主要是国有企业利润下降；预算支出执行0.46亿元，为预算的54.1%，下降35.2%，主要是收入下降导致支出相应减少。

2025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0.86亿元，为调整预算的100%，下降50.9%，主要是煤炭企业利润下降；预算支出执行0.38亿元，为预算的97.8%，下降28%，主要是收入下降导致支出相应减少。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08.47亿元，增长4.4%；预算支出执行98.09亿元，增长4.8%。当年收支结余10.38亿元，年末滚存结余136.74亿元。

2025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49.7亿元，增长2.9%；预算支出执行43.61亿元，增长1.3%。当年收支结余6.09亿元，年末滚存结余64.65亿元。

### （五）债务管理使用情况

#### 1. 总体情况

2025 年全市争取到各类政府债券规模 82.76 亿元，比上年增加 13.19 亿元。市本级留用 18.13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2.03 亿元，专项债券 6.1 亿元），转贷县级 64.63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5.93 亿元，专项债券 48.7 亿元）。

全市收到再融资债券 32.94 亿元，市本级留用 14.46 亿元，转贷县级 18.48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截至 2025 年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631.97 亿元，其中：市本级 186.47 亿元（不含开发区），均控制在债务限额之内。按照 2025 年综合财力测算，全市政府债务率约为 112%，保持在绿色区间。

## 2. 债务偿还情况

全市偿还政府债务本息合计 54.23 亿元（本金 37.09 亿元，利息 17.14 亿元），其中：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息 54.07 亿元（市县财力偿还本金 3.99 亿元、利息 17.14 亿元，再融资债券偿还本金 32.94 亿元），偿还存量债务本金 0.16 亿元。

市本级偿还政府债务本息合计 21.36 亿元（本金 16.13 亿元，利息 5.23 亿元），其中：财力偿还本金 1.67 亿元、利息 5.23 亿元，再融资债券偿还本金 14.46 亿元。

## 3. 新增债券用途

2025 年，一般债券重点用于交通运输、基础教育、生态环保、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领域。专项债券主要用于一泓清水入黄河项目、山西大水网第二横忻州水网连通工程、市政和产业园区

基础设施建设等 67 个项目，以及解决行政事业单位拖欠企业工程款。新增债券资金的高效使用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 （六）落实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预算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2025 年，全市财政部门认真贯彻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决议要求，全面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审查意见，充分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关于改进预算管理与财政工作的建议，切实履行财政职能，全力推动各项任务顺利完成，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

一是夯实财政基础，提升统筹保障能力。**深挖财政增收潜力。**面对经济持续下行、煤炭量价齐跌的不利形势，充分发挥财税专班统筹协调作用，着力挖掘非煤产业和非税收入增长空间，持续强化重点税源监控，依法加大税费清欠力度，严密防范“跑冒滴漏”，确保应收尽收、颗粒归仓。2025 年，全市财政收入实现 148.17 亿元，同比增长 8.2%，增幅位居全省首位。**积极争取上级支持。**紧扣政策资金导向，加强与上级部门对接，找准争取重点，精准开展资金申报。全年全市争取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 122.59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21.43 亿元，在经济下行、税收承压的情况下有效保障了民生支出强度，确保城市道路更新、新建学校等重点民生项目建设力度不减、顺利推进。**高效运用债券资金。**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8.41 亿元，重点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城区管

网雨污分流改造、“三北”防护林建设等 14 个“两重”“两新”项目。争取各类政府债券 82.76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补充政府财力以及保障“一泓清水入黄河”、山西大水网第二横忻州水网连通等重点项目工程。**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印发《关于加强 2025 年预算管理工作的通知》，通过台账管理、月度调度和季度通报等方式，压实执行责任，推动各县（市、区）和市直部门加快预算执行。全市财政收支进度稳居全省第一梯队，有力保障重点项目和重点工程落地见效。

二是聚焦重点领域，赋能经济社会发展。**财金联动助力发展。**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撬动和引导作用，完善“财政+金融”协同机制，加大对实体经济和市场主体的支持力度。全年完成融资担保业务 8905 户、担保金额 50.16 亿元；创新推出“法兰保”、“黄酒保”等专项产品，精准支持特色专业镇发展；同步落实创业担保贷款、“惠商保”和汇率避险奖补等政策，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和经营风险，持续增强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加力助推稳投资促消费。**下达 4.44 亿元，用于农村公路建养、国省道改线以及三个一号旅游公路等省级重点工程建设，保障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兑付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资金 3.53 亿元，直接带动消费超 26 亿元，推动实施系列纾困促消费政策。**积极支持就业创业。**落实新一轮援企稳岗扩就业政策，投入 1.28 亿元，支持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充分发挥社区吸纳就业作用，下达资金 881.6 万元，用于招募高校毕业

生社区助理。统筹运用税费减免、贷款担保、贷款贴息等政策，多渠道支持企业稳岗扩岗、个人创业就业。**坚持教育优先发展。**严格落实“两个只增不减”要求，全市教育支出 61.58 亿元，增长 3.86%，占民生支出的 15.91%。进一步扩大优质学位供给，新建市外国语学校、龙翔小学、市第五中学（雁门小学）、杏林小学，2025 年秋季学期均投入使用。积极推进忻州职业技术学院特色专业建设、忻州现代康养职业学院建成、太原科技大学忻州校区启动建设，全市高等教育布局进一步完善。**加大科创力度和人才投入。**贯彻落实“1+N”人才政策，下达人才工作专项经费 2000 万元，重点用于人才引进宣介、生活补贴和高校招聘推广等方面工作。落实科技创新奖励及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457 万元、校地合作专项经费 7000 万元、基层科普资金 150 万元，持续增强创新发展动能。**促进文旅康养融合发展。**争取省级设立五台山文化景观保护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7000 万元，持续加大文旅资源保护和开发力度，推动文旅与康养深度融合。支持新建现代康养学院，为全市文旅康养产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三是增进民生福祉，统筹城乡协调发展。**乡村振兴投入加力。**下达资金 23.2 亿元，重点用于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大对重点地区帮扶力度，下达 1.19 亿元支持 11 个脱贫县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后续扶持和脱贫人口发展特色产业。**宜居环境持续优化。**下达冬季清洁取暖运行补贴资金 1.39 亿元，巩固提升全市“煤改气”、“煤改电”工作成效。争取中央及省

级大气污染防治建设专项资金 0.93 亿元，重点用于大气污染防治“一市一策”、大气环境监测和新建煤棚等项目。落实 454 万元用于土壤污染防治，加强污染源治理和生态修复，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稳步提高社保标准。**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至 196 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至 700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年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至 99 元。下达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13.47 亿元、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举报奖励经费 20 万元，医疗保险基金正常运转，切实守护群众健康。**强化公共文化服务。**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安排下达财政资金 1 亿元，用于支持体育馆、博物馆、文化馆等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下达 7453 万元，加强文物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提升公共服务供给与文化惠民成效。

四是深化财税改革，持续强化科学管理。**紧扣“过紧日子”要求。**修订完善市本级“过紧日子”评估机制，持续压减行政成本，全市压减一般性支出 3.98 亿元。强化“三公”经费双控管理，“三公”经费预算 1.35 亿元，同比下降 1.8%；实际执行 0.96 亿元，压减 28.2%。健全资金统筹和支出约束机制，加强对重点项目和存量资金的动态监控，累计收回闲置资金 1.94 亿元，统筹用于民生保障和重点产业发展。**深入开展“服务进部门、服务下基层”。**先后深入公安、发改、住建、工信、自然资源、卫健、市直学校等部门及忻府区、宁武县、定襄县等地，开展宣讲与服务 32 场次，现场答疑、收集需求并协助解决问题 100 余项，推动各

项任务和指标顺利落地，增强财政管理与资金使用效率。**完成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印发《忻州市进一步推进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理顺市县财政关系，明确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完善政府间收入分配与转移支付机制，健全财政管理制度，推动形成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运行规范的市以下财政体制。**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大力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对市直部门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复核，全年评价市级预算安排直接相关资金 2654 万元。创新开展城区/城际公交车运营补贴项目成本绩效分析，为政策优化提供决策参考。推动完成农业、水利和生态环保领域绩效指标建设，行业领域绩效指标体系进一步完善。

五是严明财经纪律，筑牢财政安全防线。**坚决兜牢“三保”底线。**足额安排“三保”预算，从严加强“三保”审核，动态监测“三保”进度以及库款保障水平等关键指标，推动“三保”平稳运行。2025 年全市安排“三保”预算 227.05 亿元，支出执行 223.53 亿元，增长 18.1%，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足额偿还到期债务本息 54.23 亿元，顺利完成隐性债务年度置换任务。持续优化债务结构，创新实施债贷组合，扩大债券资金用于资本金补充范围。政府债务率保持在低风险区间，风险等级持续为绿色。**推动实现融资平台转型。**持续推动政府性融资平台公司改革转型，化解融资平台隐性债务 8.5 亿元，目前全市 26 家融资平台公司已全部完成退出，提前一年完成退出任务。**严守财经纪律红线。**稳步化解财政暂付款，全市在不新增暂付款

基础上消化存量暂付款 2.44 亿元。开展惠企政策补贴资金专项整治，全面排查 2022 年以来惠企政策兑现情况，涉及惠企资金 1.2 亿元拨付不及时问题已全部整改，全市惠企资金分配使用长效机制进一步健全。开展村干部报酬发放专项整治，全面摸排全市村干部报酬发放情况，累计清偿报酬 3513.42 万元，同步提高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标准，制定并完善村“两委”主干考核及报酬管理办法，切实保障基层干部合法权益。

2025 年取得的各项成绩，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是市委、市政府正确决策，市人大、政协监督支持，全市上下共同努力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仍面临一些挑战：财政持续稳定增收基础尚不稳固，各项刚性支出不断增长，收支平衡压力进一步加大；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有待加强，资金闲置与短缺问题同步存在；支出标准体系和绩效评价的激励约束机制尚不健全，资金使用效益还有较大提升空间；部分县政府偿债压力较大，财政运行风险不容忽视等等。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积极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 **二、2026 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

2026 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我市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期、深化全方位转型的窗口期，做好今年的财政预算工作意义重大。落实中央、省、市 2026 年各项决策部署和财政改革发展要求，市财政局组织编制了全市和市本级部门预算。前期，市人

大财经委、市政府常务会、市委常委会先后对全市和市本级预算编制情况进行了初步审议，有关领导和专家对草案提出一些合理的意见建议，在后续修改过程中已全部予以采纳。

### （一）2026年预算编制原则

2026年预算编制坚持以零基预算为核心导向，强化前瞻布局、优化结构、提升效能，为“十五五”开局奠定坚实财政基础。一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对所有支出项目从政策依据、投入绩效、执行能力等方面进行系统性评估。坚决取消无效低效、重复交叉及超标准安排的项目，推动财政资源向重大战略、重点任务、民生保障等关键领域精准集聚。二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尽力而为和量力而行紧密结合，严控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强化资产统筹共用，持续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把节约的资金用于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三是**坚守民生与风险防控底线**。坚持民生支出优先保障，持续加大就业、教育、医疗等领域投入，确保基层“三保”支出足额纳入预算。严格政府债务管理，足额安排化债和还本付息资金，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四是**统筹财力保障重点支出**。强化“四本预算”及各类资金统筹，增强对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大事要事保障能力。优先支持科技创新、产业升级、新质生产力培育等长远发展项目，同步推动传统产业绿色化、智能化改造，实现“存量提质、增量做优”。五是**强化绩效与项目储备管理**。健全项目库动态管理机制，做实前期谋划，

提升项目成熟度。深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加强绩效结果应用，对绩效水平低下的项目一律压减或取消。严肃财经纪律，推动财政资金使用提质增效，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

## （二）2026 年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

兼顾困难和可能，既考虑当前经济形势的复杂性，更考虑到预期目标的导向性，2026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为 151.14 亿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2%，与全省财政工作会和市委经济工作会确定的目标一致。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65.71 亿元，上年结转 26.89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36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9.16 亿元，减去上解资金 5.36 亿元，收入总计 472.9 亿元。剔除偿还政府一般债务本金支出 3.3 亿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 469.6 亿元，同比增长 2%。

#### （2）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2026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为 39.96 亿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12.56%。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4 亿元，上年结转 5.44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51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6.34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5.41 亿元，收入总计 100.66 亿元。剔除偿还政府一般债务本金支出 1.58 亿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 99.08 亿元，同比增长 2.7%。

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一般公共服务 5.84 亿元，下降

0.53%，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机关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进一步压缩；教育支出 10.19 亿元，增长 2.66%；公共安全支出 4.2 亿元，增长 27.3%，主要是公安执法办案等支出增加；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6 亿元，增长 3.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5 亿元，增长 8.42%，主要是退休人口增多、养老标准提高，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相应增加；卫生健康支出 16.1 亿元，下降 0.5%，主要是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压减；节能环保支出 6.6 亿元，下降 17.37%，主要是水体污染防治方面支出减少 1.1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 6 亿元，增长 100%，主要是繁五高速、247 线等公路建设投入支出增加；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3 亿元，增长 40.02%，主要是技术改造资金支出增加；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28 亿元，增长 176.21%，主要是继续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省级下达补贴资金 0.2 亿元，支出相应增加；自然资源支出 3.81 亿元，增长 86.18%，主要是废弃矿山修复示范工程支出增加；住房保障支出 5.26 亿元，增长 6.64%；预备费 1.5 亿元，与上年持平；债务付息支出 2.59 亿元，增长 2.9%。

2026 年市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24 亿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02 亿元，公务接待费 0.07 亿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15 亿元。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2026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 33.16 亿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31.8%。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69 亿元，上年结转 14.46

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8.72 亿元，收入总计 77.03 亿元。剔除偿还政府专项债务本金支出 0.49 亿元，按照以收定支和收支平衡原则，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 76.54 亿元，同比增长 11.2%。

2026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 11.5 亿元，较上年完成数下降 6.2%。加上上级补助 0.45 亿元，上年结转 5.99 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4.47 亿元，减去对下转移支付 1 亿元，收入总计 21.41 亿元。按照以收定支和收支平衡原则，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 21.41 亿元，同比增长 31.35%，主要用于支持产业转型、土地储备、城市基础设施等方面。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2026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计划为 1.56 亿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34.48%，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09 亿元，上年结转 0.22 亿元，收入总计 1.87 亿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拟安排 1.87 亿元，同比增长 44.96%。

2026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计划为 1.36 亿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58.14%，加上上年结转 20 万元，收入总计 1.36 亿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拟安排 1.36 亿元，同比增长 29.52%，主要用于解决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2026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 116.48 亿元，较

上年完成数增长 5.86%。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136.74 亿元，收入总计 253.22 亿元。按照现行社会保险支出政策，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 108.03 亿元，同比增长 3.18%，滚存结余 145.19 亿元。

2026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 51.43 亿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1.86%。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60.65 亿元，收入总计 112.07 亿元。受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药品耗材集中采购等因素影响，医疗成本下降，医保资金将得到有效节约，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 49.5 亿元，同比下降 0.41%，滚存结余 62.58 亿元。

## 5. 政府债务情况

2026 年，我市已争取提前批新增债务限额 37.88 亿元（一般债务 9.16 亿元，专项债务 28.72 亿元），市本级拟留用 9.88 亿元（一般债务 5.41 亿元，专项债务 4.47 亿元），拟转贷县级 28 亿元（一般债务 3.75 亿元，专项债务 24.25 亿元）。

我市未来三年偿债风险可控。2026 年到期债务本息 54.35 亿元（市本级 14.27 亿元），其中：本金 36.57 亿元，利息 17.78 亿元；2027 年到期 48.25 亿元（市本级 18.8 亿元），其中：本金 31.45 亿元，利息 16.8 亿元；2028 年到期 60.85 亿元（市本级 20.98 亿元），其中：本金 44.89 亿元，利息 15.96 亿元。

## 三、忻州经济开发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

###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6 亿元，为预算的 109.5%，下降 36.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 1.62 亿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18.7%。

2025 年开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24 亿元，为预算的 101.8%，下降 21.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 12.72 亿元，为预算的 96.7%，增长 61.1%。

2025 年开发区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10.02 亿元，用于光伏、新材料产业园区设施建设项目。

### （二）2026 年预算草案

2026 年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为 1.90 亿元，增长 2.2%。加上上级补助 1.06 亿元，上年结转 3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32 亿元，减去上解上级支出 0.57 元，预计可用收入总量 2.71 亿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 2.71 亿元，增长 67.03%。

2026 年开发区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30 万元，下降 25%。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

2026 年开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 3.23 亿元，增长 44.06%。加上上年结余 0.43 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13 亿元，收入总量为 5.79 亿元。按照以收定支和收支平衡原则，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 5.79 亿元，下降 54.5%。

## 四、五台山风景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

###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景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82 亿元，为预算的 100.2%，增长 3.8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 11.85 亿元，为预算的 92.3%，增长 2.53%。

2025 年景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68 万元，较上年减收 2.11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执行 1205 万元，为预算的 78.6%，下降 94.8%。

2025 年景区社保基金收入完成 0.55 亿元，支出执行 0.84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570 万元。

2025 年景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预算为 0，执行过程中实现忻州资产经营集团分红收入 24 万元，上级补助 2.9 万元，本年支出 26.9 万元。

2025 年景区新增一般债券 1.65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0.1 亿元，用于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台怀镇供水系统改扩建、应急避险停车场等建设项目。

### （二）2026 年预算草案

2026 年景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为 9.21 亿元，增长 4.4%。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92 亿元，上年结余 0.94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04 亿元，一般债务收入 2 亿元，收入总量为 13.11 亿元。剔除上解上级支出 0.2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50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 12.87 亿元。

2026年景区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314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公务接待费200万元，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14万元。

2026年景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3.61亿元，增长72.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万元，上年结余432万元，专项债务收入1.09亿元，收入总量为4.74亿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政府性基金支出拟安排4.74亿元。

2026年景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0.52亿元，加上财政补贴收入0.22亿元，转移收入0.01亿元，上年结余0.06亿元，其他收入为2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1亿元，收入总量为0.91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0.85亿元，增长1.4%，年末滚存结余0.06亿元。

2026年景区新增一般债券2亿元，主要用于综合管理平台建设费、石咀小学校建设、市政管网、太行一号旅游公路、地质灾害治理等项目；新增专项债券1.09亿元，主要用于石咀市政管网建设、石咀镇热源厂建设、垃圾中转站等建设项目。

## **五、完成2026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2026年，全市财政部门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围绕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目标任务，践行“以政领财、以财辅政”理念，为“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一）强化财源建设，提升财政可持续性。加强财税专班统筹协调，科学研判经济运行与收入走势。依法深挖非税收入潜力，稳妥盘活存量国有资产。强化部门协同，规范矿业权、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管理。密切跟踪煤炭等重点行业产销动态，做好形势分析。加强政策研究对接，精准策划包装项目，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

（二）优化支出结构，聚力服务重大战略。统筹可用财力，集中保障省市重大战略实施。支持传统产业升级，强化煤矿生产监控，保障煤炭产量，助力绿色矿井推广与煤基新材料开发，提升产业效益。发挥政府投资带动作用，加快推进雄忻高铁、繁五高速、国道 337 及 338 线改扩建等项目建设。优化扩内需政策，继续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支持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推动忻州现代康养职业学院顺利验收、如期招生，全力保障太原科技大学忻州校区建设，依托“晋创谷·忻州”等平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强生态治理，统筹推进“两山四河一流域”生态修复，实施好“三北”工程、黄河“几字弯”重点生态攻坚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和太行山西麓滹沱河源头五台山区域历史遗留矿山修复示范工程。

（三）兜牢民生底线，增强公共服务能力。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保障重点群体就业，用好融资担保、贴息等政策支持稳岗创业。健全教育投入机制，确保“两个只增不减”，支持改善办学条件，巩固“双减”成果。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助力扩大参保覆

覆盖面，落实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稳步提高养老待遇，执行好生育支持政策。推动“健康忻州”建设，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支持实施“建高地、兜网底、提能力”强医工程，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进一步深化同山西医科大学的战略合作，推动市人民医院与山西医科大学第一医院合作、深度共建康养学院、新建山西医科大学口腔医院忻州分院等项目落地实施，切实推动省级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全方位助力我市医疗水平高质量发展。强化社会救助兜底功能，做好弱势群体帮扶。繁荣公共文化事业，支持场馆惠民开放，实施送戏下乡等工程，加强文物保护与活化利用。

（四）深化预算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效能。全面落实零基预算改革要求，打破支出固化，从严审核项目，压减一般性、非急需支出，节约资金用于重点领域和民生保障。扎实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完善定额标准，强化标准应用。进一步理顺市县财政关系，推动财力下沉，增强基层保障能力。严肃财经纪律，规范收入管理，强化财会监督，严肃查处违规行为。

（五）统筹发展与安全，防范化解运行风险。坚决兜牢“三保”底线，足额保障基层工资、运转和基本民生支出。抓实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化解，健全政府债券“借、用、管、还”全周期管理，足额安排还本付息资金，稳步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全力做好审计配合与整改，对发现问题建立台账、明确责任、限时整改，健全长效机制，做实“后半篇文章”。

各位代表，做好 2026 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主动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指导，认真听取市政协的意见和建议，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真抓实干、锐意进取，奋力推动全市财政改革发展再上新台阶，为加快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忻州篇章作出新的贡献。

- 附件：1. 关于忻州经济开发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 关于五台山风景名胜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3. 忻州市 2026 年政府预算名词解释

## 附件 1

# 关于忻州经济开发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6 年预算（草案） 的报告

###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在市委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有力监督下，以及市财政大力支持和帮助下，开发区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锚定目标、锐意进取、真抓实干，积极培育税源，强化预算执行管理，不折不扣落实上级各项工作部署，确保了财政收支平稳运行，各项重点工作顺利推进，为服务保障我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区域经济发展呈现稳中有进、质效齐升的良好态势。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受 2025 年施行新财政体制调整影响，税收收入较上年大幅减少，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6 亿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1.7 亿元的 109.48%，较上年（下同）下降 36.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2 亿元，为预算 1.62 亿元的 99.98%，减支 3 万元，下降 18.75%。预算收支执行情况如下：

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税收收入完成 1.36 亿元，为预算的 108.32%，下降 42.82%。其中受财政体制变化影响较大的大额税

种有：增值税完成 0.46 亿元，为预算的 103.86%，下降 48.94%；企业所得税完成 0.11 亿元，为预算的 104.52%，下降 68.44%；房产税完成 0.12 亿元，为预算的 79.19%，增长 18.74%；印花税完成 0.11 亿元，为预算的 110.09%，增长 50.2%；契税完成 0.15 亿元，为预算的 87.2%，下降 8.46%。非税收入完成 0.50 亿元，为预算的 112.75%，下降 9.80%。其中：专项收入完成 0.34 亿元，为预算的 109.31%，下降 13.37%；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0.14 亿元，为预算的 118.97%，下降 3.83%；国有资源（资产）收入完成 167 万元，为预算的 175.79%，增长 63.73%。

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执行 0.57 亿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27.26%，主要是退回锐捷光电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本金 800 万元、按照招商引资整改要求停止支付 2 家企业用电补贴；科学技术支出 239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1.6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25.33%，主要是退休费减少；城乡社区支出 0.3 亿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10.15%，主要是支付供热补贴 0.17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39 亿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117.11%，主要是增加省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奖补资金 0.28 亿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5 万元，为预算的 100%，负数的原因是扣回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专项资金 80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4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10.14%；住房保障支出 261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9.8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4 万元，为预算

的 100%，下降 45.53%，主要是云中消防站建设项目费用同比少支付 773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384 万元，为预算的 100%；其他支出 0.14 亿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13.06%。

## 2.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6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54 亿元（税收返还 0.18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0.24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0.13 亿元），上年结余 15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22 亿元，收入总计为 2.64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 1.62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0.59 亿元，从政府性基金调入 0.92 亿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24 万元，调出资金 1.03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32 亿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3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24 亿元，为预算 2.20 亿元的 101.77%，增收 390 万元，下降 21.77%。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6 亿元，为预算的 102.42%，下降 34.93%；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0.17 亿元，为预算的 105.32%，下降 39.17%；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0.40 亿元，为预算的 100.15%，增长 1764.8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 12.72 亿元，为预算 13.15 亿元的 96.71%，减支 4323 万元，增长 61.10%，主要是 2025 年下达专项

债券同比增加 4.12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 1.60 亿元，为预算的 79.19%，增长 90.32%，主要是支付儿童友好公园、紫檀公园建设工程费 0.77 亿元、支付通汇注册资本金同比增加 0.12 亿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335 万元，为预算的 90.79%，下降 88.64%，主要是支付通汇注册资本金同比减少 0.25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86 万元，为预算的 54.43%，下降 74.02%，主要是支付化工园区认定相关费用同比减少 106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支出 10.02 亿元，为预算的 100%；债务付息支出 1.04 亿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27.54%；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2 万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67.35%。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24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0.77 亿元，调出资金 0.92 亿元，调入资金 1.03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0.02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136 万元，收入总计为 13.15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 12.72 亿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0.43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

## **3. 新增专项债券使用情况**

2025 年初开发区债务限额 32.92 亿元，债务余额 32.57 亿元。2025 年度专项债券资金到位金额为 10.02 亿元。截至 2025 年底，债务核定限额为 42.94 亿元，债务余额为 42.59 亿元。

(1) 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1.25 亿元，用于光伏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目前项目建设已完成。

(2) 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0.29 亿元，用于忻州经济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目前该项目一标段（道路工程）已完成；二标段（蒸汽管网工程）主管道施工完成，正在进行电厂碰口施工。

(3) 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8.48 亿元，用于忻州经济开发区光伏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二期）项目。目前该项目主厂房及配套设施建筑土建施工已完成，正在进行配套管道及机电设备安装。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4 万元，全部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开发区不涉及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五）重点支出与投资项目

为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2025 年财政资金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包括光伏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二期）8.54 亿元、光伏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1.25 亿元、儿童友好公园和紫檀公园建设工程费用 0.77 亿元、新材料产业园区项目建设费用 0.29 亿元、云中消防站建设项目 866 万元。拨付一道新能源科技（忻州）有限公司等六家企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奖补资金 0.31 亿元、通汇注册资本金 0.27 亿元。

### （六）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开发区 2025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0.24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0.13 亿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包括：战略性新兴产业奖补资金 0.31 亿元、财政体制结算-896 万元、税务保障经费 193 万元等。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包括：党建经费 15 万元，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和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671 万元、开发区建设发展专项资金 600 万元。

### （七）财政主要问题和矛盾

1. 收支平衡压力进一步加大。财政持续稳定增收基础尚不稳固，各项刚性支出不断增长，导致财政收支矛盾日益凸显。付息压力较大，财政运行风险不容忽视。

2. 暂付款消化进度不达预期。2025 年初，暂付款余额达到 6.90 亿元，全年统筹财力消化 0.19 亿元，年末暂付款余额降至 6.71 亿元。

3. 绩效评价的激励约束机制尚不健全，资金使用效益还有较大提升空间。

为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能，下一步开发区将以重点项目为抓手，精准研判收入态势，优化收支管理体系，细化各项工作举措，持续巩固“过紧日子”的思想共识。严格遵循“以收定支、量入为出”原则，立足上级转移支付和本级财力实际，合理规划支出规模，聚焦刚性支出需求，优先保障基本民生、工资发放、基本运转及债务还本付息，切实筑牢“三保”底线和风险防

控屏障，严格预算执行管理，坚决遏制无预算、超预算支出行为。

#### （八）财政主要工作

1. 积极对接开发区税务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全力组织各项收入，推动开发区财政收入稳步增长。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24 亿元。

2. 圆满完成 2024 年度总决算、部门决算、政府财务报告和 2025 年政府预算、部门预算编制及公开工作。

3. 申报 2025 年专项债券 20.74 亿元、2026 年专项债券 10.72 亿元。2025 年已到位 10.02 亿元。

4. 每月报送市财政预算科、国库科财政收支情况，定期更新 2025 年可支配财力、财政收支、“三保”预算执行情况、地方财政运行分析、暂付款、一般性支出压减、三公经费、刚性支出、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5. 2025 年完成 10 个项目重点评价，内容包括债券资金、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专项资金和部门评价，资金覆盖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评价结果作为 2026 年预算编制重要依据。

6. 2025 年共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 3 次，全年组织银企对接会 3 场，推动 8 家银行与 30 家企业达成融资合作，授信额度 2287 万元，解决 5 家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7. 配合忻州市审计局完成主任袁文斌同志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 二、2026 年预算草案

##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为1.90亿元，加上上级补助1.06亿元（税收返还0.18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167万元，专项转移支付0.86亿元），上年结转3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0.32亿元，收入总量预计3.28亿元。上解上级支出0.57亿元（五台山机场航线补贴结算400万元、开发区教育费附加上划结算0.13亿元、生活垃圾处置费上划基数96万元、收入基数上解121万元、结算城东路网管电费36万元、清算公交车补贴0.12亿元、结算2017年新建道路2026年本金0.25亿元），预计可用收入总量2.71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安排2.71亿元，增支1.09亿元，增长67.03%。支出结构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90亿元，增长59.37%，主要是新增智能电子设备制造加工项目新购设备补贴款一期900万元、招商服务费增支；科学技术支出247万元，增长3.4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6万元，增长21.01%，增长的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和退休费增支；卫生健康支出9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38亿元，主要用于拨付提前下达的水污染防治资金0.38亿元；城乡社区支出0.48亿元，增长61.23%，主要是安排消化供热补贴暂付款费用、安排和平路以北新增路灯电费和原辖区路灯电费；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56亿元，增长44.93%，主要是安排提前下达2026年技术改造专项资金0.48亿元；商业服务业支出600万元，全部用于一道新能源科技（忻州）有限公司贷款融资

贴息；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6 万元，增长 69.6%，主要原因是土地集约节约利用监测评价费和征地工作运行经费增支；住房保障支出 360 万元，增长 37.72%；债务付息支出 384 万元；其他支出 0.11 亿元，下降 24%，主要是 2025 年将税务保障暂付款列入预算。预备费安排 300 万元。

2026 年安排“三公”经费预算为 30 万元，预算安排下降 25%，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3.23 亿元，增收 0.99 亿元，增长 44.07%，加上上年结余 0.43 亿元，提前下达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13 亿元，预计可用收入总量 5.79 亿元。按照以收定支和收支平衡原则，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拟安排 5.79 亿元，减支 6.93 亿元，下降 54.50%。城乡社区支出 2.41 亿元，增长 46.13%，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 2.32 亿元，增长 44.7%，主要原因是智能电子设备制造加工项目新购设备补贴款二三期、通汇公司注册资本金、征迁补偿费、占补平衡费、化工园区初期雨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及雨污分流改造费增支等；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支出 619 万元，增长 84.78%，主要原因是储备土地围挡管护及修缮费、勘测费、地形测绘费等增支；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支出 225 万元，增长 161.63%，主要原因是化工园区认定相关费用增支；专项债券债务付息支出 1.24 亿元，增

长 18.8%，主要原因是新增 2025 年专项债券付息支出；专项债券发行费支出 101 万元；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 亿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开发区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开发区不涉及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需要说明的是，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是根据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收支政策编制的预算，待 2025 年总决算审查通过并经市人代会批准后，由市财政代开发区报市人代会备案。

### （五）政府债务收支预算

2026 年已将债券利息、兑付服务费、发行费共 1.29 亿元列入年度预算。我们将全力以赴筹措资金，按时偿还债券本息，确保风险可控。

### （六）财政资金助力企业发展

在光伏产业领域，通过专项债券投资 17.56 亿元、上级专项资金 0.41 亿元的一道新能源 14GW 光伏电池项目实现满负荷运营，其年产值达 28 亿元，成为全市光伏产业的引领者；沐邦高科 16GWN 型单晶硅拉棒项目已获得 8.48 亿元债券资金、转移支付奖补资金 600 万元，目前正加紧建设，该项目投产后，年营收将达 50 亿元，可提供 1500 余个就业岗位，为千亿级光伏产业集群增添中坚力

量。同时，开发区成功储备了一批以“中信博柔性光伏支架项目”为代表的重大产业项目，以实现产业链的延伸与强化。

### 三、2026年财政工作措施

开发区财政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以及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各级决策部署，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做优增量、盘活存量，着力优结构、稳预期、强管理、防风险、增效益，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保障。

具体工作将围绕规划目标任务，聚焦高质量发展，重点突出招商引资、风险防范和收支平衡三大核心，实施以下关键措施：

#### （一）聚焦招商引资，强化财源建设

1. 精准培育招商税源：财政资金向前期准备充分、投资效率较高、能产生集聚效应的项目倾斜，保障基础要素设施配套建设，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加快科研成果转化应用，吸引企业投产达效，扩大产业集群规模。

2. 激活土地招商价值：科学统筹土地出让节奏，优先保障产业用地供应，探索“标准地+定制厂房”模式，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同步加强闲置土地清理和低效用地再开发，确保土地出让收入稳步增长并向产业投入倾斜。

3. 创新招商金融联动：建立开发区产业投资基金和供应链金融平台，支持企业扩产增效，推动税源从“量增”向“质升”转

变；协同财政金融，放大政策效能，持续开展银企对接，撬动银行信贷投放，缓解企业融资难题。

## （二）优化支出结构，提升保障效能

1. 聚焦产业发展“强投入”：继续加大力度安排财政资金用于产业扶持，重点支持园区基础设施升级、重大产业项目落地及产业链关键环节补短板；继续设立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补助资金，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研发平台建设及科技成果转化给予奖补，着力推进产业升级，打造有竞争优势的新材料和特色装备产业集群，充分发挥开发区转型发展平台载体牵引作用，

2. 守住基本运行“保三保”：进一步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严格执行“三保”支出清单管理，切实筑牢“三保”底线，确保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

3. 加强财政管理“高水平”：持续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以高水平管理推动财政高质量发展，强化重点领域保障、提升开发区服务效能。通过优化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统筹、提高使用效益，为开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 （三）筑牢风险防线，保障收支平衡

1. 强化预算管理“全流程”：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将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深度融合，对重大政策和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推进预算公开透明，除涉密信息外，所有重点评价全部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2. 严控债务风险“降杠杆”：加强债务风险防控，建立债务

风险预警机制，对债务还本付息进行动态监控，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规范政府投资项目融资行为，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建立债务风险预警机制，确保债务规模控制在安全线内。

3. 创新监管机制“提效能”：运用预算一体化系统等大数据技术构建财政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实现预算执行、国库支付、政府采购等业务全流程线上监管；加强与税务、市场监管等部门数据共享，严厉打击偷逃税行为，提升财政收入征管效能，确保应收尽收。

#### （四）激发体制活力，强化协同保障

1. 推进财政管理“增动力”：持续加强预算管理，完善预算标准体系，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引导社会资本投入重点产业和关键领域，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2. 加强区域协同“聚合力”：主动对接上级财政政策，积极争取专项债券、转移支付等资金支持，重点申报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等领域专项债项目；深化与税务局财税协作，推动税收征管、税源共享等合作机制落地。

3. 加强财政队伍“提能力”：持续提升财政人员专业能力，围绕预算管理、债务防控等领域加强培训；继续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财政绩效评价和政策研究，打造专业化、精细化财政管理团队。

# 关于五台山风景名胜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6 年预算（草案） 的报告

## 一、2025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五台山景区管委会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中央、省委和市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坚持“以政理财，以财辅政”的工作理念，积极扩财源、保重点、惠民生、强绩效、防风险，主动担当、务实创新，在努力克服土地市场疲软、出让收入乏力不利因素影响的情况下，保持了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为景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财政保障。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景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82 亿元，较 2024 年增收 0.32 亿元，增长 3.8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0.42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105.65%，比上年同期增长 5.84%；非税收入完成 8.4 亿元（其中门票收入 8228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96%，比上年同期增长 3.71%，增收 0.3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0.94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74 亿元，2024 年专款结余 0.99 亿元，

债务转贷收入 1.79 亿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4 万元，收入总计 13.28 亿元。

2025 年景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1.85 亿元，同比增长 2.53%，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 亿元、公共安全支出 0.46 亿元、教育支出 0.42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6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0.19 亿元、节能环保支出 0.6 亿元、城乡社区支出 1.48 亿元、农林水支出 1.22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 1.42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1 亿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2 亿元、住房保障支出 0.08 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29 亿元、其他支出 0.04 亿元、债务付息和发行费支出 0.45 亿元。加上上解支出 0.02 亿元，调出资金 0.24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9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0.19 亿元，支出总计 12.34 亿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0.94 亿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景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68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收 2.11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 39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2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调入 2378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0.29 万元（其中：化解存量隐债 3.0 亿元，化解拖欠企业账款 30 万元，项目建设专项债券 0.1 亿元，退回数字五台山项目专项债券 2416 万元），收入总计 3.24 亿元。

2025 年景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0.12 亿元，其中：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2 万元、重大水利工程建设支出 20 万元、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 万元、专项债券支出-1082 万元(其中:污水处理厂改扩建项目支出 304 万元、化债支出 30 万元、五台山风景名胜区台怀镇供水系统改扩建二期 500 万元、应急避险停车场项目支出 500 万元、退回数字五台山项目专项债券资金 0.24 亿元,冲减支出 0.24 亿元)、彩票公益金支出 2 万元、专项债券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0.22 亿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3.08 亿元,支出总计 3.2 亿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0.04 亿元。

### (三) 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社保基金收入 0.55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0.21 亿元,转移收入 153 万元,其他收入 5 万元,上年结余 11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11 亿元、收入总量 0.9 亿元。社保基金支出 0.84 亿元,为预算的 110%,年末社保基金滚存结余 570 万元。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9 万元,收入总计 26.9 万元,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24 万元,结余 2.9 万元。

### (五) 债务情况

2025 年初景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20.88 亿元,当年新增一般债券 1.65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0.1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3.08 亿元(化解隐性债务),通过财力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214 万元,退回专项债券 0.24 亿元(数字五台山项目),到 2025 年底景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25.45 亿元。

## 二、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6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关键之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持续推动景区高质量发展、不断深化全方位转型的重要一年，做好财政预算工作意义重大。

2026 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省委市委全委会议和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紧扣市委市政府和景区党工委、管委会重大决策部署，将财政资源配置与“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深度对接，推行零基预算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突出政治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强化财政统筹，优化支出结构，全面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效能，全力保障景区重点任务推进和重点项目实施，为景区“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奠定坚实基础。

2026 年预算安排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6 年景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为 9.21 亿元，增长 4.4%。其中税收收入 0.5 亿元，较上年增加 800 万元，增长 19%；非税收入 8.71 亿元（其中门票收入 8.6 亿元），较上年增加 0.32 亿元，增长 3.8%。加上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9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92 亿元，一般债券 2 亿元，上年结余 0.94 亿元，收入总量 13.11 亿元。剔除上解上级支出 0.2 亿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350 万元，预计可用收入总量 12.87 亿元。安排支出预算 12.87

亿元，具体安排如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3 亿元，较上年增加 251 万元，增长 1.6%；公共安全支出 0.58 亿元，较上年增加 0.12 亿元，增长 26%，主要是新录入 50 名辅警，同时辅警工资调增所致；教育支出 0.28 亿元，较上年减少 1462 万元，减少 35%，主要是 2026 年新建小学建设支出较 2025 年减少 15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9 亿元，较上年增加 6333 万元，增长 21%，主要是由于 2026 年涉宗教领域乱象专项整治新建综合管理平台投资 1 亿元、省级五台山文化景观保护专项资金较上年减少 2000 万元、2025 年新建十座旅游厕所建设已基本完工，2026 年投入减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4 亿元，较上年减少 662 万元，减少 11%，主要是 2025 年支付申遗一期拆迁涉县直单位职工的社保基金 64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0.19 亿元，与上年持平；节能环保支出 1.19 亿元，较上年增加 5892 万元，增长 98%，主要是 2026 年增加新建石咀污水厂投入；城乡社区支出 2.03 亿元，较上年增加 5487 万元，增长 37%，主要是新增清水河东线和石咀镇市政管网建设支出；农林水支出 0.61 亿元，较上年减少 6070 万元，减少 50%，主要是 2025 年三条河道治理工程已基本完工，2026 年投入减少；交通运输支出 0.83 亿元，减少 5884 万元，减少 41%，主要是太行一号主线和东线工程基本完工，2026 年投入减少；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3 万元，较上年减少 176 万元，主要是上级补助减少；住房保障支出 0.08 亿元，与上年持平；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41 亿元，比上年增加 0.12 亿元，增长 41%，主要是乡镇

防火防汛经费科目变更和上年地质灾害治理专项资金未支付结转本年；其他支出 0.43 亿元，主要是预备费和预留经费；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0.47 亿元，与上年持平。

2026 年景区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314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公务接待费 200 万元，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14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6 年景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 3.61 亿元，较上年增收 3.63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出让金收入 3.6 亿元，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0 万元，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60 万元（污水费收入），加上上年结余 43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 万元，专项债券 1.09 亿元，预计总收入为 4.74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4.74 亿元，其中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0.22 亿元；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9 亿元，主要用于石咀热源厂、垃圾中转站和金岗库市政管网建设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65 亿元，主要是台怀镇和石咀镇征迁补偿支出和安置房回购支出；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40 万元，主要是市政设施维护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35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余的汽车以旧换新补贴支出；城市建设支出 0.7 亿元，主要是市政管网建设和公路建设支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50 万元，主要是农村环境整治支出；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 万元。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6年社保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0.52亿元，财政补贴收入0.22亿元，转移收入102万元，上年结余570万元，其他收入为2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1亿元，收入总量0.9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85亿元，比上年增加118万元，增长1.4%，年末滚存结余574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2.9万元，上级补助2.5万元，收入总计5.4万元，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5.4万元。

#### （五）政府债务收支预算

2025年末景区政府债务余额25.45亿元，2026年提前下达一般债券2亿元，主要用于综合管理平台建设费、石咀小学校建设、市政管网、太行一号旅游公路、地质灾害治理等项目；提前下达专项债券1.09亿元（全年预计申请3.46亿元），主要用于石咀市政管网建设、石咀镇热源厂建设、垃圾中转站等建设项目。

### 三、完成2026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 （一）强管理抓统筹，筑牢财政平稳运行基础

要深入推进财政科学管理，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统筹兼顾”的原则。一要强化财税收入征管工作。研究增收措施，优化收入结构；加强非税收入收缴管理，规范和完善非税收入执收行为，做到应收尽收、应缴尽缴。二要树立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强化财政资金监管，从严从紧核定“三公”经费，腾出宝贵财力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

上。三要深化资金统筹整合。加大对存量资产资金资源盘活力度，提高财政统筹能力。

## （二）保重点促发展，争创高质量发展新业绩

抢抓宏观政策机遇。加强对中央、省、市出台政策的研究，把握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切实做到精准了解、精准分析、精准研判，提高争取项目资金的针对性和精准度，加大对省市重大项目支持力度，加快完善在建基础设施建设，拓展旅游发展空间，提前谋划应对雄忻高铁开通后的各项准备工作，为把景区打造成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和世界级康养旅游目的地提供有力资金保障。全力保障民生增福祉。继续加大财税政策对民生领域的保障力度，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强对就业困难群体的帮扶。要把促消费和惠民生结合起来，兜牢民生底线织密网，办好民生实事增福祉，增强全民消费能力和意愿，改善居民收入预期。

## （三）守底线保安全，扛牢防范化解风险责任

压实“三保”支出责任。始终把“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位置，使用经常性财力足额安排“三保”支出，压缩一般性支出和非必需项目支出，调整支出结构，优先保证“三保”支出等民本民生支出。扎实推进债务风险管理。落实化债工作部署，通过债务置换和统筹财政资金优先偿还高息存量债务两条途径，优化债务结构，降低利息成本，支持文旅产业实现提质增效。健全政府债券申报、使用、偿还全流程闭环管理机制，确保债务率保

持在安全等级。加强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审慎实施政府采购和上新项目，确保项目资金来源明确、可持续，严防新增隐性债务。继续加强存量暂付款化解工作，严格控制新增暂付款，务求分阶段在规定期限内化解完毕。

#### （四）推改革增效益，激发财政精细化管理动能

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坚持预算编制以零为起点，以党工委、管委会决策部署为依据，以预算绩效为导向，以当年财力为基础，构建应保必保、应省尽省、统筹有力、讲求实效的预算安排机制。注重绩效评价运用。持续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严格落实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机制，推动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常态化。强化财会监督效能。深入推进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加强对重大财税政策落实、重点领域资金使用的全流程监管，严肃财经纪律。

## 政府预算名词解释（2026）

### 一、政府预算

政府预算是指经法定程序由国家权力机关批准的政府年度财政收支计划。按照现代财政管理的基本要求，以政府权力、政府信誉、国有资源、国有资产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取得的政府性收入，都应纳入政府预算体系进行管理，并按照各自功能和定位，科学设置政府预算的组成内容。

#### 1. 政府预算特征

**一是预测性。**政府通过编制预算可以对预算收支规模、收入来源和支出用途做出事先的设想和预计。**二是法定性。**政府预算由政府编制，由国家权力机关审查批准。政府编制的预算在未经国家权力机关批准前称为预算草案，只有经国家权力机关审查批准后，预算才得以成立。预算经权力机关批准后，即成为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执行机关应当执行，非经法定程序，不得改变。**三是完整性。**政府所有的收入和支出，都应当纳入政府预算，都应当处于政府预算的约束和规范下，不允许在政府预算之外还存有政府性质的收入和支出。**四是年度性。**政府预算是对未来一段时间内收支计划的安排，我国预算实行日历年制，即从每年的1月1日起至当年的12月31日止，跨日历年制是从当年的某月某日起至次年同月同日的前一天为止。**五是公开性。**政府预算的收

支安排内容、国家权力机关的审查批准过程、预算收支的执行过程及其结果，都应当向社会公开，并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六是责任性。政府对预算的执行负责，预算的执行结果必须向国家权力机关报告并得到权力机关的认可。

## 2. 政府预算作用

一是确定政府可获得的资源，全面安排好支出。通过预算的编制，事先进行预测，使我们可以掌握一年内能够筹集到多少收入，并根据财力多少和支出需要确定支出，也就是通常所说的量入为出。

二是反映政府活动的范围和方向。预算的各项收入和支出，都反映着政府的每一项活动。从收入预算看，每一笔收入都要落实到具体的税种或征收项目上。从支出预算看，每一笔支出都要反映出政府活动的方向和具体内容。

三是有利于人民群众参与国家事务的管理。对政府预算的讨论决定和对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是人民群众参与国家事务管理的重要体现。国家权力机关对政府预算审查批准的过程，就是一个听取民意、汇聚民智的过程；由国家权力机关审查批准的政府预算，实质上是对政府支出规模的一种法定授权。只有在授权范围内的支出，才合法有效。超出授权范围的支出，即便是必需的，也要以预算调整方案的形式提交本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年度终了，国家权力机关要对政府编报的预算执行结果即决算进行审查批准。

**四是有利于政府活动的有序进行。**由于在政府预算中对收入和支出都做出了详细安排，新的预算年度开始后，收入征收部门依法组织收入，财政部门按照预算拨付资金，各部门按照预算有序开展工作的。这样就有利于政府及其部门对所要干的工作早做准备，按计划开展，避免工作的盲目性。

## **二、全口径政府预算体系框架构成**

根据预算法的规定，政府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 **三、政府预算报告**

预算报告是指各级政府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提交的关于上年预算执行情况和当年预算草案的报告。预算报告实际上是对预算草案的说明和解读。预算报告依法定程序经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后，即具有法律效力。

除了文字版政府预算报告，还有一本预算表及其说明，包括了一般公共预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表等及其说明，全方位反映政府预算的收支规模、结构等情况。这些预算表统称为“**预算草案**”。部门预算草案也一并提交市人大审查。

从全口径预算管理角度来看，包括四类报表：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报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报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报表；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报表。

#### **四、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将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都按统一的编报程序、编报格式、编报时间要求编制成一本预算，全面反映部门收支情况，增强了预算的完整性和统一性。

##### **1. 部门预算编制特点**

一个部门一本账。部门所有的收入和支出，汇总在一本账中，统一向财政部门申报。财政部门批复预算时，也将部门所有收支批复在一本账中，使上下各个方面对部门的收支一清二楚。这样既有利于部门统筹使用资金，也便于对预算的监督。

##### **2. 编制范围**

部门预算收入的来源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及其他收入。部门预算支出划分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保障部门机构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所需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部门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支出。

### **3. 编制程序**

部门预算采取“自下而上”的编制方式，编制程序实行“两上两下”的流程。部门预算是汇总预算，它由预算单位编制，并经逐级审核汇总形成。经市直部门逐级审核汇总、财政局审核、市政府审定后，报市人大审查。

## **五、政府预算收支分类**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是反映政府收支活动的分类体系，是各级政府预算和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的基础和重要工具，政府预算和部门预算按照统一的政府收支科目进行编报，包括收入经济分类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1. 对政府收入进行统一分类**

按照科学标准和国际通行做法，将政府收入划分为税收收入、非税收入、债务收入以及转移性收入四类。从分类结构看，分设类、款、项、目四级。以“增值税”收入为例，四级结构对应为：税收收入(类级科目)→增值税(款级科目)→国内增值税(项级科目)→国有企业增值税(目级科目)。收入分类科目设置逐级细化，满足了不同层次的管理需求。

### **2. 对政府支出按功能进行分类**

更加清晰地反映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显示政府的钱用来“干了什么”，用在了哪些方面。按政府的职能和活动设置类、款、

项三级科目，以“教育”支出为例，三级结构对应为：“教育”（类级科目，反映政府的某一项职能）→“普通教育”（款级科目，反映政府为完成教育职能而在“普通教育”方面开展的工作）→“小学教育”（项级科目，反映政府在“普通教育”中用于“小学教育”这个具体方面的支出情况）。

### 3. 对支出按经济性质进行分类

反映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显示政府“怎么花钱”的问题。根据财政部要求，将经济科目分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政府预算使用）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部门预算使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设置类、款两级，单独设置机关经费科目，为严格机关运行支出管理创造条件，单独设置对事业单位补助科目，支持促进事业单位改革，单独设置对企业补助科目，推动加强涉企资金管理。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有利于进一步提升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提高预算透明度，满足政府预算管理和人大审查预算的需要。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

### 1. 税收收入

税收是国家公共财政收入最主要的来源，税收的本质是国家为满足社会公共需要，凭借公共权力，按照法律规定的标准和程

序，参与国民收入分配，强制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特殊分配关系。税收作为经济杠杆，通过增税与减免税等手段来影响社会成员的经济利益，引导企业、个人的经济行为，对资源配置和社会经济发展产生重要影响，从而达到调控经济运行的目的。税收作为国家参与国民收入分配最主要的形式，能够规范政府、企业、个人之间的分配关系，调节收入分配。

我国现行税制形成于 1994 年的税制改革，目前共有 18 个税种，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涉及 14 个，分别是：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印花稅、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车船税、耕地占用税、契稅、烟叶稅、环境保护稅。除此之外的 4 个稅收，消費稅、船舶吨稅、車輛购置稅、關稅均为中央级收入。

## **2. 非稅收入**

非稅收入是由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和单位依法利用行政权力、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征收的稅收之外的財政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的非稅收入包括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捐赠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 **七、政府債務收入**

預算法第 35 条规定：地方各级預算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除本法另有规定外，不列赤字。经国务院批准的省、

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举借的债务应当有偿还计划和稳定的偿还资金来源,只能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除前款规定外,地方政府及其所属部门不得以任何方式举借债务。

## **八、财政转移支付预算**

现行财政转移支付分为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各有特点,前者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安排和使用,后者能够体现上级政府政策导向,便于监督检查。

### **1. 一般性转移支付**

一般性转移支付主要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等转移支付、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转移支付、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固定数额补助收入等。

### **2. 共同财政事权分类分档转移支付**

在一般性转移支付下设立共同财政事权分类分档转移支付,原则上将改革前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安排的基本公共

服务领域共同财政事权事项，统一纳入共同财政事权分类分档转移支付，完整反映和切实履行中央承担的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共同财政事权的支出责任。

### **3. 专项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主要是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确定的政策，按照集中资金、突出重点、专款专用的要求，重点用于农林水、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交通运输、节能环保等领域。

## **九、政府性基金**

政府性基金实行中央一级审批制度，遵循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政府性基金属于政府非税收入，全额纳入财政预算，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以下简称各级财政部门）以及政府性基金征收、使用部门和单位按照规定权限，分别负责政府性基金的征收、使用、管理和监督。

当前我国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一共有 21 项，涉及我市的有 12 项，包括：农网还贷资金收入、铁路建设基金、民航发展基金、旅游发展基金、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地方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的政府非税收入。包括部分政府性基金，以及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彩票公益金收入、车辆通行费、污水处理费收入等。

### **1. 基本政策目标**

政府性基金预算的基本政策目标是为特定公共事业发展提供稳定的资金来源，提高预算保障程度和管理透明度，支持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加强经济社会发展的薄弱环节建设和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 **2. 编制原则**

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遵循的基本原则是以收定支、专款专用、收支平衡、结余结转下年安排使用。政府性基金支出根据基金收入情况安排，自求平衡，不编制赤字预算。各项基金收入按规定用途安排，不调剂使用。当年基金收入不足的，可使用以前年度结余安排当年支出；当年基金收入超过支出的，结余资金可结转下年安排使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规定，各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原则上按有关规定继续专款专用，结转资金规模较大的，应调入一般公

共预算统筹使用。每一项政府性基金结转资金规模一般不超过该项基金当年收入的 30%。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是指政府以国有资产所有者身份依法从国有企业取得的国有资本投资收益。主要包括：国有独资企业按规定上交的利润；国有控股、参股企业国有股权（股份）获得的股息、股利；企业国有产权（含国有股份）转让收入；国有独资企业清算收入（扣除清算费用），以及控股、参股企业国有股份（股权）分享的公司清算收入（扣除清算费用）和其他收入。

###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主要包括：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民生保障和改善，体现国有资本收益的全民共享；用于解决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及支付相关改革成本等；用于对国有企业的资本金注入，支持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

## **十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按险种划分为四类七种，其中，养老保险类收入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三个险种的收入；医疗保险类收入包括：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两个险种的收入；失业保险基金收入和工伤保险基

金收入。按照收入项目划分为七种，包括：保险费收入、利息收入、财政补贴收入、转移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其他收入等。

## **2.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按险种划分为四类七种，其中，养老保险类支出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三个险种的支出；医疗保险类支出包括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两个险种的支出；失业保险基金支出和工伤保险基金支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是在分析近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变化趋势以及参保人员人数、待遇标准、社会保险政策调整等对基金支出影响的基础上，按照规定的支出范围、项目和标准编制的。

## **十三、预算公开**

预决算信息公开作为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新《预算法》明确规定：经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者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的预算、预算调整、决算、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及报表，应当在批准后二十日内由本级政府财政部门向社会公开；经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二十日内由各部门向社会公开。

## **十四、“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是指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因公出国（境）费用是指工作人员公务

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

## 十五、预算评审管理

预算评审是指财政部门对部门预算项目资金需求、支出标准等开展的评审活动，为预算编制、预算绩效管理等提供技术支撑。

市财政局组织对市直部门预算项目开展评审，评审项目从财政项目库中拟纳入年度预算安排、预算执行中细化和拟申请追加的项目中选取。

预算评审要将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完整性、合规性、合理性、经济性以及绩效目标、支出标准等作为重点审核内容，其中延续性项目的评审应当将以前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等作为重要参考。

## 十六、预算绩效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是将绩效管理的理念、绩效管理的方法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使之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监督一起成为预算管理的有机组成部分，是一种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以绩效运行监控为保障，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关键，以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为目的的预算管理模式。

预算绩效管理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强化政府预算为民服务的理念，强调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要求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中更加注重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要求政府部门不断改进服务水平、提高服务质量，花尽量少的钱、办尽量多的实事，向社会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使政府行为更加务实、高效。

预算绩效管理是一个由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实施、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应用共同组成的综合系统。

## **十七、财政体制改革**

### **1. 财政体制**

财政体制是国家管理和规范中央与地方政府之间以及地方各级政府之间划分财政收支范围和财政管理职责与权限的一项根本制度，其核心是中央和地方财政关系。具体来看，财政体制包括三方面，一是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即事该由哪级政府干，钱该由哪级政府出；二是收入划分，即以税收为主体的政府收入在各级政府之间如何分配；三是转移支付制度，即事和钱划分清楚之后，由于各级政府间的收入不同、事权不对称，如果地方收入不能满足干事的需求，就要通过科学规范的转移支付弥补缺口。

### **2. 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

《忻州市进一步推进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围绕构建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科学规范的市以下财政体制，提出了4个方面13项改革任务。

一是市与县（市、区）收入划分改革。调整环境保护税税收分成。省级将环境保护税分享部分（30%）全部下放市县，市级将环境保护税市与所辖县分成比例各增加15%，调整为市级30%、县级70%。市与所辖区（忻府区、开发区，下同）分成比例分别增加10%、20%，调整为市级50%、区级50%。调整市与忻府区税收分成。将原市与忻府区共享的土地增值税、房产税、印花税和车船税“四税”收入（市级30%、区级70%），全部下放忻府区，作为忻府区收入。调整市与开发区税收分成。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环保税“五税”除上划中央与省级收入外，留成部分均按市、区五五比例分享。将城市维护建设税全部作为市级收入，同时将原市与开发区共享的土地增值税、房产税、印花税和车船税“四税”收入全部下放开发区，作为开发区收入。

非税收入划分改革事项。省级将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生活垃圾处理费、城市道路占用挖掘修复费、中考招生考试费等税费的省级分成部分下放市县。市级将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分享比例市级保持不变为5%、县级由90%增加为95%；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生活垃圾处理费、城市道路占用挖掘修复费缴入同级国库，市级不再参与县级收入的分享；中考招生考试费按市级50%、县级50%分享。

二是市与县（市、区）共同财政事权支出责任改革。省级按照减轻基层负担、体现区域差别的原则，将全省各县分为五档，差别化确定省市县各级分担比例。其中我市分档情况为：第一档

为忻府区、忻州经济开发区，省、市区按 50%、50% 负担；第二档为河曲县、原平市、宁武县、保德县，省、市、县按 55%、10%、35% 负担（其中原平市属体制管理型省直管县，市级负担部分由省级承担）；第三档为代县，省、市、县按 60%、15%、25% 负担；第四档为繁峙县、静乐县、五寨县、定襄县、神池县、偏关县、五台县、岢岚县，省、市、县按 65%、15%、20% 负担。

市级明确了市与所辖区支出责任划分比例，考虑税收收入除中央和省级分享外，留成部分市与所辖区按 5:5 比例分享，以及忻府区和忻州经济开发区承担的社会职责，市级与所辖区支出责任也按 50%:50% 分担。市级制定的市县（市、区）共同财政事权事项，全市分为 2 档，其中：所辖区为第一档，市、所辖区按照 50%、50% 比例负担；所辖县为第二档，市、所辖县按照 30%、70% 比例负担。